

新竹市 107 年度學生輔導諮商中心工作計畫

「新竹市國民小學專任輔導教師專業督導工作坊」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

- (一) 新竹市 107 年度學生輔導諮商中心工作計畫。
- (二) 新竹市 107 年度專業人員參與中小學生輔導工作計畫。

二、目的：

- (一) 建立輔導工作支持系統，幫助輔導人員增進自我覺察。
- (二) 分享輔導實務工作經驗，加強輔導人員之間的經驗傳承。
- (三) 個案研討之提案與討論，透過專業督導協助輔導人員找到實務困境之解決之道。

三、辦理單位：

- (一) 指導單位：教育部。
- (二) 主辦單位：新竹市政府。
- (三) 承辦單位：新竹市北區西門國小、新竹市學生輔導諮商中心。

四、辦理日期：

- (一) A 組：107 年 9 月 28 日、10 月 19 日、11 月 23 日、12 月 7 日（五）9：00~13：00。
- (二) B 組：107 年 9 月 10 日、10 月 15 日、11 月 19 日、12 月 10（一）9：00~13：00。

五、辦理地點：

- (一) A 組：新竹市北區西門國小迎曦樓三樓會議室
- (二) B 組：新竹市教師研習中心二樓研習室。

六、參加人員：本市國小專任輔導教師。

七、督導：

- (一) A 組：清華大學教育心理與諮商學系王文秀退休教授。
- (二) B 組：李正源 老師。

八、課程內容：輔導工作實務研討與案例分享，與教授進行督導與對話，如附表一。

九、報名日期：參加人員請自行至 新竹市教師研習護照網站報名（研習前 1 日截止報名）。

十、督導流程：

時間	流程
9：00~10：00	個案督導（1）
10：00~10：10	休息一下
10：10~12：00	個案督導（2）
12：00~13：00	交流時間與賦歸

十一、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公假：參加研習及工作人員請各單位依規給予公（差）假登記。
- (二) 研習時數：單場研習全程參加核予研習時數 3 小時，本活動共計 4 場，全程參與者將可獲得 12 小時研習時數認證。

(三) 獎勵：辦理本項計畫績優人員，依本市教育專業人員獎勵標準表規定，報請主管機關予以敘獎。

十二、本計畫由新竹市政府陳教育部，奉核定後實施。

附表一

組別	A 組 (12 位)			B 組 (12 位)		
帶領人	王文秀老師			李正源老師		
時間	9/28、10/19、11/23、12/7 (五) 9:00~13:00			9/10、10/15、11/19、12/10 (一) 9:00-13:00		
地點	西門國小			教師研習中心二樓研習室		
組員	柯怡如(組長)、張寶文、林廷苙、陳婉玲、許齡之、歐怡秀、林玟慧、徐意詞、陳子甯、張婷、廖翊雯、莊馥菁			楊月棋、曾晴、陳可倩、施幸宜、陳致宏、曾筱茹、黃靖旻、薛喬方、陳又嘉、陳黛儀、楊杰青、陳秋瑜		
提案人	時間	提案人	紀錄	時間	提案人	紀錄
	9/28	柯怡如	張婷	9/10	陳致宏	曾晴
	10/19	林玟慧	廖翊雯	10/15	陳可倩	陳黛儀
	11/23	莊馥菁	徐意詞	11/19	施幸宜	薛喬方
	12/7	張寶文	陳子甯	12/10	黃靖旻	陳又嘉